

[轉知桃園縣立南崁高級中學101學年度「菁英培育暨弱勢學生助學金設置實施計畫」、「數理專長班甄選簡章」及「語文專長班甄選簡章」](#)
教務處(註冊&資訊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2/3/28 9:54:48

桃園縣立南崁高級中學101學年度「菁英培育暨弱勢學生助學金設置實施計畫」、「數理專長班甄選簡章」及「語文專長班甄選簡章」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校101年3月20日校務發展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。

二、本校設置「菁英培育暨弱勢學生助學金」，以拔擢頂尖學生、培育社會菁英人才，並鼓勵清寒優秀學生就讀本校，詳情請參 01學年度「菁英培育暨弱勢學生助學金設置實施計畫」，如附件（一）。

三、本校為因應多元智能發展，開發學生潛能並提供語文能力特優同學良好之學習環境，特成立「數理專長班」及「語文專長班」，相關甄選條件及方式等，請參閱桃園縣立南崁高級中學101學年度專長班甄選簡章」，如附件（二）、附件（三）。